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0)

按照股份獎勵計劃 授予獎勵股份 及 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授予獎勵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本公司按照股份獎勵計劃向 3,707 名獲選僱員授予合共 10,294,500 股獎勵股份。據各位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本公司關連人士。

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為按照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上述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董事會亦議決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 10,294,500 股新股份。

前言

謹此提述 (i)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的公告（「先前公告」），內容關於在採納日期採納由《計劃規則》構成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及 (ii)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九日的公告，內容關於按照股份獎勵計劃潛在向若干本集團現有僱員授予獎勵股份及潛在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而未定義之詞彙應與先前公告中所定義之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授予獎勵股份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本公司按照股份獎勵計劃向 3,707 名獲選僱員（各為及統稱為「**承授人**」）授予合共 10,294,500 股獎勵股份。據各位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按上市規則所定義）或本公司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所定義）。

授予獎勵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授予日期	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 授予日期 」）
授予的獎勵股份數目	10,294,500 股股份
股份於授予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港幣 98.50 元
歸屬時間表	受限于各承授人之授予通知書上所載歸屬條件的達成，獎勵股份將分兩批歸屬如下： (i) 60%的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歸屬； (ii) 40%的獎勵股份將於二零二七年五月一日歸屬。
獎勵股份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約 0.38%

受限於《計劃規則》之規定以及各承授人之授予通知書上所載歸屬條件的達成，受託人所持有的獎勵股份須歸屬予相關承授人，而受託人須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將獎勵股份轉讓予該承授人，或受託人須於歸屬日期（或於歸屬日期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代承授人於聯交所以現行市價出售該等獎勵股份並將出售已歸屬獎勵股份所得款項（經扣除適用稅項及其他開支後）轉賬予承授人。

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為按照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上述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董事會亦議決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的一般授權（「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向受託人按面值配發及發行 10,294,500 股新股份。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本公司可配發及發行最多 270,332,900 股股份（即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 10%）。除目前建議配發及發行 10,294,500 股新股份外，此前概無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配發或發行其他新股份。

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的 10,294,500 股新股份，佔 (i) 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 0.38%；及 (ii) 該等配發及發行後經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 0.38%。

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按上市規則所定義）的第三方。

按照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須就根據二零二一年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的 10,294,500 股新股份，以本公司內部資源，向受託人支付港幣 1,029,450 元（即該等新股份的累計面值）的認購款項（每股新股份港幣 0.1 元，即每股面值）或促使有關款項獲支付，以作為受託人認購新股份的資金。受託人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以信託方式為承授人持有新股份，並於指定歸屬條件達成後將其無償轉讓予相關承授人。

新股份一經發行及悉數繳足股款後，將於彼此之間及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按照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不得就其於信託持有之任何股份而行使投票權。

上述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並不涉及募集新資金。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 12 個月內並無從事任何發行股份的集資活動。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的 10,294,500 股新股份上市及買賣。除該項待聯交所授予的批准外，配發及發行該等新股份毋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或達成任何其他條件。

承董事會命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主席
丁世忠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賴世賢先生、吳永華先生、鄭捷先生及畢明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文默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仲川先生、姚建華先生、賴顯榮先生及王佳茜女士。